

財務金融系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7 年 10 月 16 日(二)中午 12:10

地點：五育樓 407B 教室

主席：林玟君主任

委員：如簽到表

壹、主席報告

貳、工作報告

教務報告

1. 請申請 TA 之教師補簽名。
2. 聘書請簽收。
3. 教師自評部分請各位老師將個人資料夾於 10/30(二)前繳交回系辦。
4. 請各班導師轉達班上同學系網的課程科目表已全數更新，請同學參照留意。
5. 教學大綱未上傳老師請盡速上傳，謝謝。

學務報告

1. 校慶趣味競賽消息之後會轉達老師。

總務報告

1. 請老師盡快回覆技專資料庫表單。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本系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學補助學習生申請，提請審議。

說明：

申請授課科目明細如下：

	申請授課科目	授課教師	授課班級	TA 姓名	TA 學號	TA 班級	分配時數 (9-12 月)300hrs
1	中級會計學	林玟君	五專二	林佩珊	10352032	五專五	27/月
2	財務管理	張竹萱	二技一	巫佩穎	10632010	二技二	27/月
3	財務管理(一)	王致怡	四技二	林紹良	10445092	四技四	27/月
4	國際財務管理	林容如	四技三	李岱蓉	10662201	碩二	27/月
5	財金生涯規劃	彭慧玲	四技一	林芝仔	10452050	五專四	27/月
6	投資學	林岳祥	四技三	彭立芝	10442015	四技四	27/月
7	微積分(上)	張龍福	四技一	林育姿	10662110	碩二	27/月
8	金融法規	莫積懿	五專四	黃冠傑	10632016	二技二	30/月
9	統計學	賴蓉禾	四技二	張元嘉	10732004	二技一	27/月
10	統計學	陳麗旭	五專三	呂佳蓉	10732015	二技一	27/月
11	微積分(上)	王慶熙	夜四技一	鄭圳宏	10662003	碩二	27/月

辦法：俟本會議審議通過，續提教發中心處理申請及後續核銷事宜。

決議：照案通過，續提教發中心處理申請及後續核銷事宜。

提案二、本系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數位教學補助學習生申請，提請審議。

說明：

1. 依教發中心 1071 數位科技教學補助學習生申請時數案：每位數位科技教學補助學習生需主動詢問系科教師對有意進行課程數位化課程 2 門(可不同教師，限不同課程名稱或內容)，協助該課程教師將教材數位化運用於 blackboard 學習系統(至少協助系科內未配置 TA 之 2 門課程上傳及應用，包含：每學期課程內容錄影 9 週，每週至少 5-15 分鐘、上課教材 ppt、線上作業之繳交 2 次、線上測驗 2 次等)。
2. 申請 TA 名單及科目如下：

	TA 姓名	TA 班級	TA 學號	申請授課科目	授課教師	授課班級	分配時數 (9-12 月)40hrs
1	林慧慈	二技一	10732013	衍生性商品	謝承熹	二技二	20/月
				大數據金融	王致怡	二技一/二 四技三	20/月
2	蔡皓中	五專五	10352043	財金概論	張竹萱	四技一	20/月
				保險學	崔靜菱	二技一	20/月

辦法：俟本會議審議通過，續提教發中心處理申請及後續核銷事宜。

決議：照案通過，續提教發中心處理申請及後續核銷事宜。

提案三：修訂 107 學年度各學制及 104-106 學年度五專修讀本系輔系標準及條件，提請討論。

- 說明：1. 已於本系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修訂財金系輔系標準：全學制皆為 30 學分(必修 21 學分及選修 9 學分)
2. 107 學年度各學制及 104-106 學年度五專修讀本系輔系標準及條件修訂版如附件一。

辦法：俟本會議審議通過，續處理後續相關事宜。

決議：照案通過，續處理後續相關事宜。

提案四：本系林玟君老師及張竹萱老師申請經費補助參加中華無形資產暨企業評價協會之評價種子師資培訓班案，提請審議。

說明：明細如下：

姓名	申請金額	期間	備註
林玟君	10,286	9/3~9/7	
張竹萱	10,286	9/3~9/7	

辦法：俟本會議審議通過，續處理後續相關經費補助申請事宜。

決議：名冊當事人已迴避此案。照案通過，續處理後續相關經費補助申請事宜。

提案五：本系四技四孔祥怡同學申請交換生抵免課目學分案，提請審議。

- 說明：1. 孔祥怡同學於大三申請出國交換至北京外國語大學日文系修讀，欲將其校之任意課程申請抵免本系之跨系、跨學制、跨校選修學分(6 學分上限)。
2. 申請表如附件二。

辦法：俟本會議審議通過，續處理後續學分抵免申請事宜。

決議：照案通過，續處理後續學分抵免申請事宜。

提案六：本系 106 學年度傑出導師及優良導師遴選案，提請審議。

說明：1.依本校優良、傑出導師遴選與獎勵辦法、導師滿意度之規定及本系優良導師遴選要點(附件三)進行本系 106 學年度傑出導師及優良導師遴選。

2.本系 106 學年度優良導師可推薦名額:日間學制 2 名、進修學制 1 名。

3.106 學年度本系導師滿意度如附件四。

辦法：俟本會議審議通過，續提學務處召開審查小組審核評選。

決議：經出席委員無記名投票表決，推薦日間學制代表：楊浩彥老師及蔡錦堂老師；進修學制：莫積懿老師。並續提學務處召開審查小組審核評選。

肆、 臨時動議：無

伍、 散會：13:30

敬呈主任